

证券代码：870952

证券简称：三辰电器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三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0 月 31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 6865 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 1-1-2205-1

首席合伙人：李金才

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47 人

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264 人

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28 人

2022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33,448.40 万元

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7,222.31 万元

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3,939.46 万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7 家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33 家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K	房地产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E	建筑业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3,554.40 万元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2,281.30 万元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6 家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5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6000.0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60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1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舒国平，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合伙人，1993 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负责过多家企业改制上市审计、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新三板挂牌公司年度审计、清产核资经济责任专项审计等工作，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 30 年，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朱艳美，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参与过多家上市公司、新三板挂牌公司年度审计工作，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 11 年，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杨铭姝，注册会计师，合伙人，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工作，2000 年 1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17 年，曾负责审计和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从业人员无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3年）审计收费15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5万元。

上期（2022年）审计收费15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5万元。

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年度审计费用。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 and 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7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其他原因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已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先沟通，公司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诚挚的感谢。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浙江三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三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2 日